

定陶区 2026 年玉米等重大病虫害防控（中央资金）项目

（项目编号：SDGP371703000202602000031）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菏泽市定陶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菏泽曹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7
第五章 技术标准与服务要求	3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定陶区 2026 年玉米等重大病虫害防控（中央资金）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1703000202602000031

项目名称：定陶区 2026 年玉米等重大病虫害防控（中央资金）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30000.00元

最高限价：12.5元/亩

采购需求：采购玉米等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含药剂）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2.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3 供应商所使用的药剂须具有有效期内的“三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登记证（登记作物须含玉米）、农药产品标准证】，所使用的叶面肥须具有有效期内的肥料登记证（登记作物含玉米）；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4 供应商具备植保无人机作业监控平台，能提供“植保机械田间作业轨迹原始数据”（飞行轨迹图截图）；

3.5 供应商须持有植保无人机 7 架（含）以上（自有设备须提供植保无人机购机发票原件扫描件和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租赁设备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每架载重不低于 40 公斤；

3.6 植保无人机操作手（至少 7 名）须提供无人机培训机构颁发的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合格证原件扫描件；

3.7 供应商必须提供安全承诺责任书，必须注明在防治过程中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严格防范药液飘移及药害和人畜中毒事件发生，如有发生，全部由成交人负责；

3.8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9 根据“关于实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荷财采〔2022〕9 号）”要求，各供应商应当作出资格信用承诺；

3.10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11 本项目应急性强、技术门槛低、服务周期短、作业窗口期严格，需统一高效组织实施。联合体易出现权责不清、调度不一、推诿扯皮等问题，影响防治时效、服务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故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可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供应商若解密失败或因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责任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政府网同时发布。

2. ①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注册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本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网站系统中发布。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或于开标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予单独告知。

②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须使用用于证明供应商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软件。申请办理实名认证证书的方式详见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相关通知（服务流程板块）。电子响应文件基本流程：供应商需在提交（上传）响应文件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该证书对通过“菏泽市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投标）”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并按照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供应商手册详见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公告下方附件）。如有任何疑问，联系技术支持：0530-5319003。

重要提示：供应商可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zsjyzx.cn/>）—政府采购平台-我要投标-证照登录，申请电子营业执照，并通过电子营业执照进行登录投标等操作。技术支持电话：400-699-7000转1。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及异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菏泽市定陶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菏泽市定陶区青年路与汉源路交叉口

联系人：杜昌战 联系方式：150205356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菏泽曹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滨河街道

联系人：游攀迪 联系方式：1332621123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菏泽曹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 话：13326211230

八、本项目已通过公平性竞争审查。

2026 年 7 月 2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菏泽市定陶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菏泽市定陶区青年路与汉源路交叉口 联系人：杜昌战 联系方式：1502053561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菏泽曹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滨河街道 联系人：游攀迪 联系方式：13326211230
1.1.4	项目名称	定陶区 2026 年玉米等重大病虫害防控（中央资金）项目
1.1.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服务地点
1.1.6	采购内容	采购玉米等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含药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3.1	项目内容	采购玉米等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含药剂）
1.3.2	服务期限	作业起始时间以采购人（依据病虫害发生趋势预报等情况）指定的时间为准。需在 7 日内高质量地完成防治任务。若因天气等其他因素影响，与采购人沟通后，可适度延长作业时间。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且须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
1.4.1	资格要求	详见公告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供应商自行踏勘。
1.10	转包、分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1.11	偏差	不允许偏差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2.4	采购限价	预算金额：53 万元（大写：伍拾叁万元整）； 单价最高限价为 12.5 元/亩； 注：防治费用包括药剂、肥料和提供防治服务等一切费用，最终防治面积依据采购单价情况和资金总额确定。 供应商单价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予以否决；电子平台内报价须填报单价，最终结算以单价报价据实结算。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4.1	磋商报价有效期	90 日历天（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3.6.4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标书：共计 1 份，加密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在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 anage/ ）上传。
4.2.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2026 年 8 月 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荷 泽 市 公 共 资 源 电 子 交 易 平 台 （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 anage/）。
4.2.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报价、磋商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8月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可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 anage/）参加开标。供应商若解密失败或因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其责任自行承担。
5.2	磋商及报价程序	详见本章第 5.2 条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成员：3 人。
8.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供应商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针对中小微企业应免收履约保证金，根据招标人要求如确需收取的，可收取金额为中标价的 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1) 转账、电汇方式缴纳 成交人须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在本公司账户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菏泽市定陶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9170117600042050003922； 开户行：定陶农商行营业部； 行号：402475300809。 友情提示：银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公对公账户电汇业务，请提前办理。 注：汇款时需备注“（项目名称）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缴纳后，凭银行回执和基本开户信息到菏泽市定陶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 区公共资源交易 102 室换取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收据。 2) 以银行保函、保险公司的保险或者经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的融资担保公司担保的： 保函金额应不低于履约保证金金额，保函有效期应不少于投标有效期（被保险人/受益人需为采购人，保函必须真实有效）。 由相关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承担因投标人原因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	履约保证金退还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中标单位的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经采购人同意后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退还需携带： ①须填写申请表及提供验收证明，采购文件有特殊要求的按照文件要求退还（申请表在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政府网站资料下载中下载）； ②授权委托书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办理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信用查询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开标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报价处理。
4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费按中标价的 0.9%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至代理公司。
5	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资金到位后，按照有效作业面积据实结算。
5	信用评价	供应商须在项目开标前，进入菏泽市政府采购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pz.heze.gov.cn/），在服务平台点击【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进入信用系统完成账号注册（已有账号的无需重复注册），登录系统截取当前的信用星级和分数，作为供应商信用情况的参考。在项目评标结束后，供应商需登录菏泽政采信用管理系统，对本次项目的各阶段参与主体完成信用评价并于系统内提交评价结果。
6. 电子招投标须知：		
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与供应商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供应商须知内容为准。 本次招标活动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供应商应通过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anage/）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供应商应在领取采购文件页面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安装包并安装，供应商应当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CA为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电子采购文件领取页面下载，具体操作流程可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学习，加密时所有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CA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生成加密文件，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anage/）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		

台 (<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 撤回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时, 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 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的 规定编制和 CA加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供应商必须携带编制投标文件同一CA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参与开标。

因自身原因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电子开标过程出现故障时, 按相关 部门的规定处理。注: 供应商在使用电子招投标平台时, 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 请联系技术支持: 0530-5319003。

7.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审如出现下列原因, 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审时, 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 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采购代理机构的CA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 (6) 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 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 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 也应立即停止。交易中心信息科确认问题原因后, 交易中心视情况提议, 并经评审委员会同意后, 对于非系统原因的可将系统内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改为系统内导入非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 对于系统原因造成项目无法评审, 可将系统内评审改为非加密电子版文件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 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妥善保密处理。

8.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9. 重要说明: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编制响应文件需使用企业CA，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应进行企业CA办理。CA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投标。采购文件一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采购文件的时间），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下载电子版采购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0. 信用评价
供应商须在项目开标前，进入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https://jdpj.hzcz.heze.gov.cn:4443/search），完成账号注册（已有账号的无需重复注册），登录系统截取当前的信用星级和分数，作为供应商信用情况的参考。在项目评标结束后，供应商需登录菏泽政采信用管理系统，对本次项目的各阶段参与主体完成信用评价并于系统内提交评价结果”。信用系统具体操作步骤详见【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用户操作手册。 政策咨询（0530-5613997；技术咨询董工 15053027821；技术咨询陈工 18253063200。 注：此项不作为供应商参与评审的资格项和评分项。
本项目所属行业： <u>农、林、牧、渔业</u>
备注：发票查验结果截图可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询。
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归 <u>采购人</u>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本项目已具备实施条件，现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内容、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项目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中同时报价；
- (3) 被责令停业的；
- (4) 被暂停或取消资格的；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 费用承担

本项目采购代理费按中标价的 0.9%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至代理公司。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磋商报价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踏勘及周围环境情况,自行报价。采购人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转包、分包:

禁止转包、分包。

1.11 偏差

不允许偏差。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服务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疑问提交截止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3 日内作出答复。对参与报价的供应商质疑的答复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如不提出疑问，采购人及代理公司将视为完全认同竞争性磋商文件。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报价截止时间 5 日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

2.4 最高限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响应文件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3.1.1 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2 响应文件的组成

3.2.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一览表
- (2) 报价函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服务方案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其他材料

3.3 竞争性磋商报价要求

3.3.1 本次磋商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

3.3.2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包含药剂、提供服务（人员基本工资、人员保险、福利、日常开支、服务过程中所需的设施设备及相关用品等费用）、交通、验收、利润、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内容、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在报价中未列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含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3.3.3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但只允许有一种方案。

3.3.4 本项目不接受可选择的磋商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3.3.5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3.3.6 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3.3.7 供应商须以“综合单价”为报价的基本单位，实际亩数将根据成交的综合单价进行调整，各投标人只报综合单价即可，总价不变。

3.3.8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再次报价的机会，由于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请各供应商在文件解密后及时关注网站（具体操作步骤可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

3.3.9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工作人员在菏泽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公布供应商后，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全部供应商解密完成或解密截止时间后，系统予以公开报价。

3.3.10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3.4 响应文件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本要求，具备完成本项目服务能力。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供应商须保证保质保量地完成本项目工作。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限、竞争性磋商报价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按照要求在需要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处签字或盖章，在需要加盖单位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

3.6.4 电子标书：加密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

4. 响应文件的编制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在 荷 泽 市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网 — 政 府 采 购 平 台
(<http://hzszyzx.cn:10000/PortalQDManage/>) 递交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开标

以电子响应文件为准，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电子签章。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前，供应商/供应商应当使用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及 CA 为响应文件加密，加密时响应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 CA 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4.2.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4 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包号投标的，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号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撤回响应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5. 公开报价

5.1 公开报价的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平台（<http://hzsjyzx.cn:10000/PortalQDManage/>）递交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

5.2 公开报价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

- （1）宣布会议开始，介绍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单位人员；
- （2）宣布会议纪律；
- （3）下达解密指令，各供应商进行远程解密；
- （4）公布在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5）供应商在公开报价记录表上签章；
- （6）报价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单独磋商。

5.3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要求递交的；
- (2)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 3 人。

6.1.2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6.1.3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

7. 评审

7.1 评审

7.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7.1.2 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得分高低排列。

7.1.3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8.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8.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磋商供应商。

8.2 按照统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磋商文件第三章。

8.3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9. 磋商过程保密

9.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9.2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9.3 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9.4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10. 成交通知

10.1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1. 签订合同

11.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该成交供应商应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11.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

应当赔偿损失。

12. 纪律和监督

12.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2.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资格，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资格；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12.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12.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2.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一、磋商程序

1. 资格性审查。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将以下证件附至响应文件供磋商小组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行磋商和最终报价。

（1）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供应商所使用的药剂须具有有效期内的“三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登记证（登记作物须含玉米）、农药产品标准证】，所使用的叶面肥须具有有效期内的肥料登记证（登记作物含玉米）；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4）能提供“植保机械田间作业轨迹原始数据”（飞行轨迹图截图）；

（5）植保无人机7架（含）以上（自有设备须提供植保无人机购机发票原件扫描件和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租赁设备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每架载重不低于40公斤；

（6）植保无人机操作手至少7名，须提供无人机培训机构颁发的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合格证原件扫描件；

（7）安全承诺责任书，在防治过程中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严格防范药液飘移及药害和人畜中毒事件发生，如有发生，全部由成交人负责；

（8）《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9）《中小企业声明函》。

代理公司不对供应商递交的资格证件数量及有效性负责。以上资格证件缺项或有一项或多项不合格者，作无效报价处理，不再参与下一步评审程序，供应商应对提供的资料负责。

本文件中所指证件应附于电子响应文件中一同上传至系统，请确保扫描件清晰齐全，由此引起的评委专家不予认定的情况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在资格后审过程中，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2. 符合性审查

2.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 在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 （1）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2）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3）法律法规中有关无效标的其他情况。

3. 综合评审

3.1 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3.2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因素进行评标分析。

3.3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3.4 磋商小组按以下程序进行综合评标：

3.4.1 磋商小组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合格供应商平等的机会。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 对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4.3 请各供应商在文件解密后及时关注网站信息，实时登录系统关注在线会话功能模块，及时参与澄清（如有）、磋商等事宜。供应商通过“在线会话”栏目所传输的文本、数字等信息及其附件为供应商的承诺，具有法律效力，供应商必须按其承诺执行，否则视为虚假应标，将追究相关责任。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最终）报价（具体操作方法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本项目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其中响应文

件中的价格作为第一轮报价，除采购内容发生增加或经磋商小组发现的重大计算失误要求澄清外，供应商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后一轮报价无效。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和备选报价。最终报价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评审过程中的二轮（最终）报价全部转为线上报价，由供应商在电子平台直接将报价报给评审专家。各供应商要严格按照系统设置的报价结束时间和报价规则进行报价。无论何种原因，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系统要求回复或无法识别回复内容的，均视为供应商放弃有关的澄清、磋商、报价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后果，其中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以上一轮报价作为最终有效报价并参与价格评审。特别注意：过了规定的报价时间无法提交报价，请在报价结束时间之前提交报价。请各供应商知悉，合理安排好单位人员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项目最终报价。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若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未做大的提高、采购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供应商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以第一次报价为准，当供应商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3.4.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 原件扫描件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供应

商的施工方案、报价、综合实力等评分因素进行综合评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和报价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排序。

三、磋商结果

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报告。

2、评审标准：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 分)		评标基准价：满足采购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报价）*10%*100（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注：1. 报价按照最终报价计算。 2. 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90 分)	总体服务方案 (15 分)	由评审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总体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比，包含①管理模式可行、合理、完善、②飞防阶段划分、③服务流程的标准化、规范化，方案完善可靠、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满分 15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量化因素每缺少一项减 5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
	飞防质量保障措施 (15 分)	由评审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飞防质量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比，包含①人员保障、②设备保障、③机制保障，措施完善可靠、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满分 15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量化因素每缺少一项减 5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
	技术实施方案 (15 分)	由评审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技术实施方案进行综合技术实施方案评比，包含①飞防作业方法、②飞防仪器设备配备、③飞防药物使用规范，方案完善可靠、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满分 15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量化因素每缺少一项减 5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
	安全保障措施 (16 分)	由评审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安全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比，包含①安全管理制度、②安全管理措施、③安全培训计划、④安全检查机制等措施完善可靠、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满分 16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量化因素每缺少一项减 4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
	应急预案 (15 分)	由评审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比，包含①工作原则、②应急响应、③处理措施，预案完善可靠、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满分 15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量化因素每缺少一项减 5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
	补防措施 (14 分)	由评审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补防措施进行综合评比，包含①补防服务流程、②补防服务承诺，措施完善可靠、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满分 14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量化因素每缺少一项减 7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

注：（1）供应商应将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附到响应文件供磋商小组审查。

（2）各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提供的各项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采购文件冲突）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

甲 方：

乙 方：

政府采购合同

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经_____（采购代理机构）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评审（或甲方）确定（乙方）为成交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成交人响应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成交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成交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详见合同清单。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或货物清单）。

乙方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

五、付款途径

☐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合同中所提供银行开户信息转账支付。

六、付款方式

_____。

七、交付日期和地点

1、服务期限：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八、质量

服务质量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审查。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十一、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十二、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或货物）本合同价格的___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3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4.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5.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5 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如菏泽仲裁委员会等）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 向_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五章 技术标准与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定陶区 2026 年玉米等重大病虫害防控（中央资金）项目，预算金额 53 万元，实施植保无人机飞防作业服务，作业面积不低于 4.24 万亩。具体时间、地点根据镇街实际及当地玉米病虫害发生情况由采购人确定。

二、采购项目预算

总预算：53 万元（综合单价为：12.5 元/亩）

三、采购内容和技术要求等

1. 采购内容：实施植保无人机飞防作业，作业面积不低于 4.24 万亩，其中化学药剂防控采用 11.6%甲维·氯虫苯悬浮剂（10 毫升/亩），17%唑醚·氟环唑悬浮剂（50 毫升/亩），含氨基酸水溶肥（氨基酸 $\geq 100\text{g/L}$ ）（30 毫升/亩），三者混配使用，防控面积不低于 3.24 万亩次；生物防治药剂采用枯草芽孢杆菌，用量以标签实际用量上限为准，5%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微乳剂，用量 15 毫升/亩；含氨基酸水溶肥（氨基酸 $\geq 100\text{g/L}$ ）（30 毫升/亩），三者混配使用，防控面积不低于 1 万亩次。

2. 技术要求：

（1）药剂要求：农药在有效期内，“三证”齐全，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登记作物含玉米。叶面肥处于有效期内，持有有效的肥料登记证，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登记作物含玉米。

（2）飞防要求：

①投标人需提供自主拥有或租赁 7 架（含）以上植保无人机，且每架载重不低于 40 公斤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自有设备须提供植保无人机购机发票原件扫描件和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租赁设备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此外，投标人的植保无人机驾驶员（至

少 7 名) 需接受相关单位培训, 并提供合格驾驶员证书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②植保无人机驾驶员在操作植保无人机时, 需严格遵循并落实《无人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 761 号) 以及《山东省民用无人机驾驶航空器公共安全管理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371 号)。按照上级文件要求, 做好无人机飞行申请流程、区域空管手续备案等相关工作, 确保无人机作业合法合规。若出现违规情况, 投标人需自行承担责任。

③植保无人机须配备完善的保险举措, 涵盖第三者责任险, 以防范意外状况的出现。

④植保无人机作业参数参照山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关于印发玉米田高效植保机械精准用药技术指导意见的通知》(鲁农技植保字〔2026〕13 号)。

⑤相对作业高度保持在 2—4 米范围, 建议飞行速度 5—7 米/秒, 最高不大于 8 米/秒, 喷幅不大于 8 米, 施药液量 ≥ 2.5 升/亩。植保无人机在玉米植株上方悬停超过 2 秒时, 必须关停喷头。当风力达到 3 级及以上(风速 ≥ 4 米/秒)时, 不得开展飞防作业。阴雨天需停止作业。

⑥防治区域内应开展全方位、无遗漏、无盲点、无死角的喷药作业。若出现重喷、漏喷等防治未达标的情况, 应及时告知采购方, 并采取重新防治或补充防治等措施进行处理。补防措施需结合实际情况, 制定切实可行的无人机或人工补防方案及措施, 以保障飞防效果。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 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务必保证防治成效。

⑦中标人在开展作业前, 需对所在作业区域进行飞防安全知识宣传, 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明白纸、标语、标牌等。飞防作业应避开军事管理区、高铁、村庄、单位驻地、人员活动区域、鱼塘、蜜蜂和桑蚕养殖区域、畜禽养殖地带以及敏感经济作物种植区, 严禁对人类正常的生产生活产生影响。要制定切实可行的飞防路线, 并在飞防作业前明确需规避的区域。

⑧中标人所使用的药剂与肥料应在质量保质期内，需提供所使用的农药等产品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的检验合格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提供的药剂、肥料进行抽样留存以备检验。若因所提供的药剂不符合要求而对防控效果产生影响，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同时，需提供运输农药等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运货单、物流信息等，以确保运输过程具备可追溯性。

⑨中标人在作业期间，需自行收集并妥善保管农药包装物，防治工作结束后，所有农药包装物送至有资质的农药废弃物处理点进行无公害处理，处理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⑩防治作业时间：作业起始时间以采购人（依据病虫害发生趋势预报等情况）指定的时间为准，需在7日内高质量地完成防治任务，若因天气等其他因素影响，与采购人沟通后，可适度延长作业时间。

⑪飞防作业过程中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报送当日飞防情况和次日飞防计划，在飞防过程中遇到问题须及时与采购人沟通，确保服务质量和进度。

3. 验收要求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或委托第三方，依据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相关附件要求验收。中标人需依据服务要求和标准完成服务内容，并提供采购人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具体包括村负责人签字盖章的面积确认单、镇街负责人签字盖章的汇总表、植保无人机田间作业轨迹原始数据电子版截图、兑药视频及兑药记录、地块现场作业照片等。飞防结束对防治效果进行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对达不到防治效果的区域要求供应商进行重喷。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应确保具备充足的项目实施能力与服务能力。若成交后无法满足项目需求或服务未能到位，采购人有权终止或取消合同，并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所

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2. 严格把控用药：药剂必须严格按照方案规定的药剂种类和用量使用，严禁私自添加或更换非采购药剂。若因药剂质量问题引发责任事故，中标人需承担相应损失。

3. 中标人须无偿配合作业实施地点督导检查及采购人组织的现场会等媒体宣传采访活动。

4. 最终防治面积依据采购单价情况和资金总额确定。

☆供应商必须提供安全承诺责任书，必须注明在防治过程中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报价一览表
- 二、报价函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服务方案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其他材料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单价 (元/亩)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 认同程度		
备注		

注：电子平台内填报单价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单价：
（元/亩）的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质量标准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履行本项目。
 -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
4.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邮箱：

邮政编码：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五、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六、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经营范围						

七、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相关材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法人或其他组织）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 3 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 （6）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 表）或供应商结算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其他材料。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安全承诺责任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项目如我单位中标，做出以下安全承诺，自愿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1. 防治过程中如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由我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及所有损失，与采购人无关。
2. 严格规范作业，防范药液飘移、药害及人畜中毒事件，若发生此类情况，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妥善处理、赔偿损失。
3. 飞防作业中妥善躲避障碍物、水库、鱼塘、养殖区域等，因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害，由我方全额赔偿并负责处置。
4. 作业后统一回收处理农药包装废弃物，杜绝污染，若造成污染，由我方承担全部整改、治理责任及费用。
5. 因我方作业引发的一切不可预见后果，全部由我方承担全责，与采购人无关。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